

北川羌族自治县桂溪镇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绵阳市 2023 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安排》《绵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度政府网站年度报表填报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通知》以及北川羌族自治县人民政府要求，结合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统计数据撰写此报告。报告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六个方面：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以及其他需要报告事项。年报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报电子版通过北川羌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beichuan.gov.cn>）全文公开，如有疑问请与桂溪镇综合办公室联系（地址：北川羌族自治县桂溪镇人民政府；邮编：622757；联系电话：0816-3530666）。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我镇认真贯彻落实新修订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强化认识，加强领导，完善制度，深化公开内容，以公正、公平、便民的总体原则及及时、准确的总体要求，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部署，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促进依法行政，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向前发展。

(一) 主动公开情况。2023 年，我镇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8 条，其中概况 1 条，预决算信息 2 条，规划信息 1 条，项目信息 1 条，乡镇动态 30 条，其他信息 3 条。



(乡镇动态发布情况)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严格按照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相关要求，规范依申请公开登记、审核、办理、答复、送达、归档等各个环节工作。今年以来，我镇尚未收到网上、当面、信函等形式的申请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不存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

(三) 政府信息管理。我镇党委、政府坚持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年度重要的工作列入议事日程，严格执行“谁公开、谁审查、谁负责”、“一事一审”等保密审查规定。坚持常抓常议常落实，明确了专人负责信息化工作的落实和督促，确保工作落实到人。

(四) 公开平台建设。我镇严格遵照中央、省、市、县相关规定要求，充分发挥政务网平台作用，本着“规范、高效、便捷”的原则，及时收集与发布本镇近期政府工作及社情动态，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稳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扎实开展。



(平台建设)

(五) 监督保障。高度重视，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镇机关干部年度考核，定期听取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汇报，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对各办公室（中心）信息公开进行监督和检查。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2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 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镇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些成效，但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差距，一是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形式还不够丰富；二是业务人员专业素养需提升，对公开内容和范围把握不够准确。

针对存在的问题，2024 年主要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发布、依申请公开、政策解读等流程；二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队伍建设和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进一步提升业务能力和专业化水平；三是严格落实信息公开“三审三核三校”制度，确保信息审核到位、公开到位。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镇 2023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